

我市开展庆祝“三八”妇女节健步行活动

本报讯(记者 宁亚琴 摄影报道)阳春三月,春暖花开,万物复苏。为庆祝第113个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,倡导绿色、健康、幸福的生活方式,鼓励全市妇女干部职工积极参加体育锻炼,养成良好的健身习惯,3月7日下午,市直机关工委、市妇联在西宁湟水河湿地公园举办“践行二十大 巾帼展风采”庆祝“三八”国际劳动妇女节113周年健步行活动,全市妇女干部职工、三八红旗手等200余人参加。

在6公里的健步走中,大家沿着湟水河之畔,迎着和煦的春风,沐浴明媚的阳光,迈步前行。在健步行过程中,大家一边享受着健步行带来的激情活力,一边欣赏公园里的初春景色,相互鼓励加油,沿着步行道阔步向前,走出了青春活力,走出了意气风发。整场活动中,她们精神饱满,热情高涨、步伐矫健,欣赏着沿途的风光,感受着运动的快乐,在工作之余放松了心情,缓解了压力,增强了身体素质,更增进了同事之间的交流,进一步焕发了工作热情。所有参加活动的女同志都坚持走完了全程,顺利到达终点。活动结束后,大家



纷纷表示,在今后的工作生活中,要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精力投入到工作中,为聚力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作出更大的贡献。

通过此次健步行活动,集中展示了全市广大妇女昂扬向上、奋发有为的巾

帼风采和精神风貌。希望全市各族各界妇女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,争做伟大事业的建设者、文明风尚的倡导者、敢于追梦的奋斗者,为聚力建设现代美丽幸福大西宁、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上走在前、作表率贡献巾帼力量。

我省妇女健康状况持续改善

本报讯(记者 王紫)记者从省卫生健康委了解到,2022年,全省妇女健康工作紧紧围绕《青海省妇女发展规划(2021—2030年)》《“健康青海2030”行动计划》,强化顶层设计,稳步推进医疗服务体系建设,持续提升服务能力,全力保障母婴安全,妇女健康水平稳步提升。我省孕产妇死亡率持续下降。2022年,全省孕产妇死亡率为20.17/10万,较2021年下降9.9%。我省孕产妇死亡率总体呈稳步下降趋势,与全国平均水平差距逐步缩小。

我省妇女医疗保健服务水平不断提升。中央及省级财政持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,2022年投入建设资金6900万元,支持全省6所综合医疗机构和18所妇幼保健机构实施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和妇幼保健能力建设项目,持续加强妇产专科能力建设,开展专业技术人才培养,不断促进妇幼中医药融合发展。妇女健康检查、疾病防治、危急重症救治、健康教育等服务能力不断提升。

我省母婴安全得到有效保障。各级助产机构和妇幼保健机构以预防和减少

孕产妇、婴儿死亡为核心,持续加强危急重症孕产妇救治和专案管理,全省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90%以上,住院分娩率达到99%以上,产后访视率达到95%以上。各地全面落实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、危急重症救治等制度,强化巩固母婴安全保障措施。组织优质力量,全力开展危急重症孕产妇救治,母婴安全形势总体平稳。

我省有效实施妇女公共卫生服务。深入实施农牧区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等服务,扎实开展母乳喂养促进行动。妇幼公共卫生服务可及性不断提升。

城北区“暖心套餐”助企走进春天里

本报讯(记者 小蕊 通讯员 范生栋)为深入贯彻落实省、市抢抓机遇促发展,助企暖企春风行动工作部署,连日来,城北区多措并举下好助企暖企“先手棋”,助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实际,城北区与全市同步制定并印发《西宁市城北区抢抓机遇促发展活动实施方案》和9个专项行动若干措施,建立“党委政府主导+行业推进+工作小组+联络员”的助企服务机制,明确15名区区级领导包联15个行业,25名区区级领导包联辖区50家重点企业,全面落实各项助企纾困政策,增强发展活力、提振市场信心。

为推动全区各类市场主体分享享受惠企政策,该区紧紧围绕助企暖企春风行动中涵盖工业企业、商贸流通等方面

的政策举措,摸排、梳理、确定重点帮扶企业1166家,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、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、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、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42家;有望培育入规的企业423家;市场前景好、发展意愿强、成长较快的中小微企业701家。充分发挥各行业主管部门助企暖企主力军作用,由各行业部门负责,分设4个助企暖企行动专项组和区级“问题收集分拨中心”,实现25名县级干部、42名科级干部、318名一般干部进厂入企,实时掌握企业基本情况及问题解决情况,靠前服务、主动作为,有效纾解企业发展中存在的政策兑现、市场拓展、要素保障等重点难点堵点问题,切实帮助企业减税降费、投资融资、扩规增产、稳岗就业。

同时,持续开展批发零售恢复和消费市场回暖行动,鼓励和支持线下实体和线上平台企业配套实施低价折扣、积分抽奖等方式开展促销让利活动,积极争取省市促消费专项资金,逐项开展消费券发放、新能源汽车促销等活动,充分发挥省市专项资金支撑作用,鼓励支持限上商贸企业开展大型促销、展销等一系列活动,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、持续拉动消费。

下一步,城北区将实时提升助企暖企工作质效,把“问题解决率”和“企业满意度”作为衡量助企行动成效的重要指标,督促各专项组认真研究办理企业提出的问题诉求,逐项提出协调落实意见,并持续跟踪落实情况,确保“春风暖企”各项要求真正落到实处。

商品未明码标价,受处罚!

本报讯(记者 张国静)3·15晚报维权联盟再出发,连日来,一些消费者打来电话,他们或反映问题或进行消费咨询。3月5日,记者接到市民反映,一家蔬菜店商品未进行明码标价,导致货价不统一。那么,在日常消费中,遇到商品价格过高、没有明码标价怎么办?对此,晚报维权联盟成员之一城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了解答。

投诉:这家店商品不明码标价

“我在一家蔬菜店里,买了不到一斤的葡萄,居然要价90元,商家表示这些都是进口水果。商品没有进行明码标价,导致消费者在购买时难以抉择,买了又不能不要。”日前,市民苏先生反映,城西区某蔬菜店存在商品没有明码标价的问题。

执法:依法罚款3000元

接到该投诉后,城西区市场监督管理

局执法人员迅速核实情况,对该蔬菜店进行现场核查。经查,该店证照齐全,检查时该店正常营业。执法人员对该店所售商品价格公示情况进行检查时,发现该店部分蔬菜(生菜、西蓝花、西红柿、白萝卜、茄子等)及水果(冬枣、葡萄、提子、桃子等)销售价格未明码标价。

“该蔬菜店销售部分未明码标价商品的行为,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相关规定,我局执法人员依法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。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,并对当事人作出罚款3000元的行政处罚。”城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案件点评:

经营者销售未明码标价商品行为,是违法的!

商品未明码标价进行销售,违反了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“经营者销售、收购商品和提供服务,应当按照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的规定明码标价,注明商品的品名、产地、规格、等级、计价单位、价格或者服务的项目、收费标准等有关情况”的规定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第四十二条,“经营者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,责令改正,没收违法所得,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下的罚款。”

相关部门提醒消费者:当你在正常消费过程中,发现所售商品未明码标价,可及时向当地消费者维权部门投诉。对该违法行为,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核实后作出相关处罚。



城西区确定8类23项民生实事项目

本报讯(记者 张国静)今年城西区结合实际,认真筛选出符合该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,惠及广大人民群众的重点民生实事项目8类23项,计划完成投资3.14亿元,承诺广大群众“年内全部兑现”。这是记者从城西区政府办获悉的。

今年,城西区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,坚持以民为本,情系百姓、关注民生,坚持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的根本遵循,注重补民生短板、谋民生之利,认真谋划、精心筛选,推出的23项民生实事件件暖人心。

公共服务方面,将新建一处环卫停车场;投资657万元,储备一批应急物资及设备;投资80万元,为15个老旧小区配备基本消防器材,为空巢老人住所、老年人活动场所、老旧住宅安装独立式烟感探测报警器2000个;投资168万元,完成20部以上老旧电梯的维修、改造、更新,有效保障群众出行安全;新增兴海路、秀水路、文苑路南段3处允许居民在夜间特定时段内免费停车路段,缓解停车难问题。

医疗卫生服务方面,投资500万元,对彭家寨卫生院及汉庄村、殷家庄村、刘家寨村三所村卫生室进行提升改造及设备购置;投资60万元,对辖区2000名35周岁至64周岁妇女进行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;实施“甘霖工程”2.0金融服务,设立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和贷款贴息专项资金池,加大对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的信贷支持力度;投资161万元,为辖区精神类、智力类等有待需求的残疾人,提供居家托养及日间照料服务;投资40万元,建设2处阳光辅具共享小屋;投资70万元,对辖区100户困难老人、高龄老人等重点优抚对象家庭进行适老化设备安装及服务;爱老幸福食堂助餐服务,为辖区户籍60周岁以上四类老人及一、二级残疾人提供助餐服务及补贴,受益人群达到70万人次。

基础设施方面,对辖区6482套52个老旧小区进行改造,着力改善人居环境和城市面貌。投资200万元,对辖区青海师大桥、虎台二桥等12座过街人行天桥进行维修改造;投资900万元,对名城巷片区与北气象片区老化的燃气管网进行更新,对车行道进行雨污分流;投资1707万元,对张家湾特大型滑坡体进行坡面防护、截水、排水等治理,防止次生灾害发生;投资3000万元,对辖区学校、卫生机构等约5万平方米公共服务建筑楼本体进行节能保温改造。

文化教育方面,投资160万元,开展文化惠民活动80场次,举办体育赛事10项次以上,丰富群众文化体育生活。投资8000万元,对行知小学进行改扩建;投资150万元,对晨光村、刘家寨村、火东村、西北园4个新村安置小区破损下沉道路、下水管网等基础设施进行维修改造;投资5000万元,整治消除水槽沟两侧边坡安全隐患;投资40万元,开展“13+N”就业创业服务活动24场次,城镇新增就业6600人,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000人次,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.5%以内。投资180万元,为企业职工、城乡劳动力开展各类职业技能提升培训3900人次。

老有所学!大通县老年大学开学了

本报讯(记者 樊娅楠)“我们也来上大学啦!”在大通县老年大学舞蹈教室外,几名相约一起上课的学员兴奋地在教室外合影留念,憧憬着正在开启的美好学习生活。

近日,大通县老年大学2023年春季学期正式开启,学校全面恢复线下教学。记者了解到,目前学校共开设舞蹈、电子琴、民乐、书法4个专业7个班级,全力满足广大老年人的学习需要,促进老有所学、老有所乐、老有所为,不断提高老年人生活品质和生命质量,积极努力为大通县老年人建好“家门口”的大学,办好“有温度”的老年开放教育。

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,老年人对“文化养老”的需求日渐增长。为进一步丰富大通县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,充实老年人的业余生活,大通县民政局通过多渠道宣传老年大学,让更多老年人积极报名参加。

“今后,我们将按照‘老有所养、老有所医、老有所教、老有所为、老有所学、老有所乐’的‘六老’方针,坚持‘增长知识、丰富生活、陶冶情操、促进健康、服务社会’的办学宗旨,增强责任感、使命感,切实担当起责任,做好老年教育工作,通过社会、学校和学员的共同努力,把老年大学建成全县老年人的精神家园。”大通县民政局相关负责人表示。